

李伯森◎主编

中国殡葬史

第三卷

魏晋南北朝

陈华文 陈淑君 著

李伯森◎主编

中国殡葬史

第三卷
魏晋南北朝

陈华文 陈淑君 著

本书出版受中央财政重大专项资助

《中国殡葬史》编撰委员会

总顾问 刘庆柱

主任 李伯森

副主任 袁 德 张齐安 肖成龙（常务）

委员 刘魁立 陈高华 史金波 宋德金 徐兆仁 刘一皋 刘 军

宋大川 杨 群 徐思彦 王贵领 于海广 余新忠 徐吉军

陈华文 张国庆 闵祥鹏 路则权 宋亚芬 徐福全 钮则诚

尉迟淦 刘易斋 杨国柱 丁新豹 邓开颂 闫志壮 左永仁

王 琦 孟 浩 王 玮 李 欣 光焕竹 姜海龙 冯志阳

王瑞芳 裴春悦 马金生（常务）

《中国殡葬史》审定委员会

主任 刘庆柱

委员 刘魁立 徐兆仁 杨 群 徐思彦 刘 军 刘一皋 宋大川

王贵领

《中国殡葬史》编审办公室

主任 李伯森

副主任 肖成龙（常务） 马金生（常务）

成员 刘 娟 胡道庆 景力生 周传航 王颖超 刘 杨 张 楠

曾寒柳

主编简介

李伯森 1965年生，山东诸城人，中国民主建国会会员，1988年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财政专业，现任民政部一零一研究所所长、民政部生态安葬重点实验室主任。主要科研成果：2003年以来，组织完成91个国家科研项目（课题）；组织制修订32项国家和行业殡葬标准；组织完成“十一五”国家科技支撑计划项目“殡葬领域污染物减排和遗体处理无害化公益技术研究与应用”，其中作为课题第一责任人，主持完成“殡葬园区生态规划与生态建设关键技术研究”课题；主持完成科技部下达的“建立善后保证金制度、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国家软科学课题；组织完成国家环保公益“殡葬行业污染控制与环境技术体系研究”重大专项；组织开展“十二五”国家科技支撑计划“殡葬行业节能减排技术与规范”项目、“中国殡葬文化与科技公共服务网络平台建设”（2014~2017）、“殡葬文化建设”等国家财政重大专项等科研工作。在着力加强殡葬自然科学和软科学的并重研究，着力开展殡葬标准化体系建设，着力进一步推动科技成果转化和推广应用，着力搭建多功能、宽领域的科技创新平台建设，着力抓殡仪场所环境监测和产品质检工作，着力开展殡葬文化建设、拓宽殡葬研究新领域等方面，为提升我国殡葬科研的整体水平做出了突出贡献。

本卷作者简介

陈华文 1959年生，浙江武义人，浙江师范大学学术期刊社社长，浙江省非物质文化遗产研究基地主任，中国民俗学会常务理事，浙江省二级教授。长期从事民俗学等领域的教学和研究，出版《丧葬史》、《浙江民间丧俗信仰研究》、《浙江民俗史》等著作20多部，发表论文百余篇，成果获省部级奖项多项。

陈淑君 1965年生，浙江温岭人，浙江师范大学图书馆副研究馆员，出版《民间丧葬习俗》、《浙江民间丧俗信仰研究》等著作多部，发表论文20多篇，成果多次获奖。

目 录

导 论	001
第一章 殡葬理念	056
第一节 薄葬观	056
第二节 灵魂不灭思想	067
第三节 殡葬中的宗教影响	079
第四节 殡葬中的孝道影响	090
第二章 殡葬制度	093
第一节 魏蜀吴殡葬制度	093
第二节 两晋殡葬制度	099
第三节 南朝殡葬制度	107
第四节 十六国和北朝殡葬制度	116
第五节 殡葬制度的相互影响	124
第三章 殡葬习俗	126
第一节 魏蜀吴殡葬习俗	126
第二节 两晋殡葬习俗	132
第三节 南朝殡葬习俗	140
第四节 北朝殡葬习俗	147

第五节 汉族与其他民族殡葬习俗的相互影响	152
第四章 墓葬	157
第一节 家族墓地流行	157
第二节 墓室形制多样	167
第三节 墓葬建筑独特	176
第四节 墓葬绘画盛行	191
第五章 葬具与随葬品	210
第一节 棺槨	210
第二节 随葬品	222
第三节 赙物与赠官	238
第六章 殡葬风水	280
第一节 殡葬风水理论的成熟	281
第二节 殡葬风水实践的盛行	303
第三节 宗教与殡葬风水	316
第七章 居丧	322
第一节 居丧与丧服	322
第二节 国恤制度与居丧法律化	333
第三节 北朝居丧多样化	344
第四节 居丧习俗的变革	354
结 语	363
参考文献	367
索 引	381
后 记	385

汉末的豪强争霸和混战，成就了曹操、刘备和孙权三股势力的割据之势。220年，曹操的儿子曹丕正式废掉汉献帝，建立魏朝，自称皇帝。第二年，刘备在汉室后裔名义之下，登上帝位，自称恢复汉朝，史称蜀汉。222年，孙权在武昌建立政权，后迁至建业。三国鼎立的局面正式形成。从三国归晋再到南北朝，最后是隋的统一，大约经历了370年。这期间，朝代更替频繁，民族融合加快，文化多元互动，对于当时的殡葬制度和习俗等都带来了巨大的影响。

一 魏晋南北朝的历史和时代特征

近四百年的魏晋南北朝，严格意义上说应该叫三国两晋南北朝，它是从汉末的魏开始，由三国而到晋（西晋），再到东晋、十六国和南北朝。这一时期，朝代更替频繁是大家所熟知的一个特点；同时，这一时期的少数民族迁入汉族核心区域和民族之间的融合，也是其他时期所不曾有的。因此，魏晋南北朝的历史和文化，与其他时期相比更具有王朝更迭频繁、政治变化多端、民族交错融合的鲜明特色，它与殡葬文化的关联更加直接，影响更加巨大。

（一）朝代更替频繁

汉末的地方割据虽然没有产生实际上的国家，但在这种割据势力的影响下，最后形成了三国鼎立的局面，统一的汉王朝结束。所谓“合久必分，分久必合”几乎成了后来中国历史演进过程中的一个“规律”，反复地出现在中华民族这块土地上。

从三国的出现到消亡，以及魏的建立和统一，一直到西晋、东晋、北魏以及十六

国、南北朝，时间都非常短暂，短的只有两年，如冉魏，长的也只是一百多年，如北魏。

从表 0-1 中我们可知，魏晋南北朝存续时间比较长的“国家”有 36 个。三百多年的历史，比汉朝的传国时间还短，但有数十个“国家”在这片土地上前后或同时存在，形成了政权林立、纷争不断、群雄逐鹿的局面。

表0-1 魏晋南北朝存国时间

序号	国名	建国年份	亡国年份	存续年限
1	魏	220	265	45
2	蜀	221	263	42
3	吴	222	280	58
4	晋	265	420	156
5	汉（前赵）	304	329	25
6	成汉	303	347	43
7	前凉	317	376	59
8	后赵	319	351	32
9	冉魏	350	352	2
10	前燕	337	370	33
11	代	338	376	38
12	前秦	350	394	44
13	后秦	384	417	33
14	后燕	384	407	23
15	西燕	384	394	10
16	西秦	385	431	46
17	后凉	386	403	17
18	南凉	397	414	17
19	南燕	398	410	12
20	西凉	400	421	21
21	夏	407	431	24
22	北燕	407	436	29
23	北凉	397	439	42
24	东晋	317	420	103
25	北魏	386	534	148
26	宋	420	479	59
27	柔然	466	520	54
28	南齐	479	502	23
29	高昌	489	640	151

续表

序号	国名	建国年份	亡国年份	存续年限
30	梁	502	557	55
31	西魏	535	556	21
32	东魏	534	550	16
33	北周	557	581	24
34	北齐	550	577	27
35	陈	557	589	32
36	后梁	555	587	32

资料来源：参见方诗铭编著《中国历史纪年表》（修订本），上海辞书出版社，1980，第44~78页。同时参照万国鼎编，万斯年、陈梦家补订《中国历史纪年表》（中华书局，1982）第111~112页内容进行存续时间的修订。

三国是在汉末的纷乱中形成的，从时间上来看各相距一年，除了吴外，都自称继承了汉的衣钵。魏灭蜀后被西晋替代，尔后统一了东吴。但在西晋期间，成汉、前赵等地方性的小政权相继建立。西晋存国时间不长，原因是统治阶层内部的矛盾最后导致“八王之乱”。当时，魏据西周的五等爵制传说而于元帝（曹奂，后废封陈留王）咸熙元年（264）复建“五等爵”，加上王及“公、侯、伯、子、男”共有六等爵，同时还细分“有开国郡公^①、县公^②、郡侯、县侯、伯、子、男及乡、亭、关内、关外等侯之爵”，^③西晋因袭之。西晋初年同姓王有27位之多。而所封的王侯都只享封土，不实际管理境内的百姓。“封邑民户的户调田租，也不都归王侯所有，他们享有的只是户调的三分之一（绢一匹）和田租的二分之一（二斛）。”^④这些王侯的权势主要来自他们被派往地方担任大都督、都督和大将军、将军等实际职务。“地方都督，都是由皇帝任命的。建立都督制的目的也是为了巩固皇权捍卫统一。但都督坐镇一方，手握一方军政大权，可以成为维护皇权的力量，也可以成为地方割据的势力。”^⑤实际上正是这样的制度设计，加上贾后的专政，最后导致了“八王之乱”。战乱一方面危害社会稳定和人民生活，另一方面非正常死亡者大量增加，包括上层人士和平民百

① 郡公为异姓功臣（禅代前的权臣除外）的最高封爵，皆为实封，有封国、食邑，开国置国官，具有世袭性。食邑从数千户到万户不等。郡公以郡立国，封国置相。

② 县公为公爵的第二等（禅代前的权臣除外），次于郡公。县公皆为实封，有封国、食邑，开国置国官，具有世袭性。食邑有数千户。县公以县立国，封国置相，相的职责相当于县令、县长。

③ 杜佑：《通典·职官典·历代王侯封爵》，王文锦、王永兴等点校，中华书局，1988，第487页。

④ 何兹全主编《中国通史》第5卷（上），上海人民出版社，2004，第187页。

⑤ 何兹全主编《中国通史》第5卷（上），第187页。

姓。^①“八王之乱”后的一段时间里，刘渊、刘聪和石勒等的反晋战争和各地流民及各族人民的反晋起义，造成了西晋与东晋之交及五胡十六国时期的政权频繁更替和社会动荡，这也是中原上层士族和民众第一次大量南迁的最重要原因，它极大地改变了中国文化发展格局和核心文化的结构。当然西晋仅仅是魏晋南北朝整个社会发展期间的一例。

五胡是指主要生活于北方和西北地区的五个少数民族，包括匈奴、鲜卑、羯、氐、羌；十六国是指成汉、前赵、后赵、前凉、前燕、前秦、后秦、后燕、西秦、后凉、北凉、南凉、南燕、西凉、夏、北燕，不包括冉魏、西燕。于西晋期间立国的只有成汉与前赵，其他十四个政权则建立于西晋灭亡之后。事实上，西晋上层统治者退守江南后，主要以北方地区为依托先后建立的众多小国，使内部争斗、区域间的掠夺、战争和屠杀从未间断。因此，社会、经济、文化等受到严重冲击和影响。其间，虽然前秦皇帝苻坚一度统一北方，但在南征东晋时，于淝水之战中惨败。其后各族于关东及空虚的关中不断叛变和混战，加上东晋北伐，前秦全面崩溃，北方再度混乱不堪。北魏立国后，经过拓跋珪、拓跋嗣及拓跋焘的经营，最后于439年统一北方，而东晋也为南朝宋所取代，历史进入了南北朝时期。

魏晋南北朝朝代更替频繁，由于家庭或集团间的争权夺利，皇帝的死亡率非常高。从表0-2中我们可以明确地感受到这一点。

表0-2 魏晋南北朝存国帝王在位数量

序号	国名	存续年限	帝王在位数	姓名
1	魏	45	5	曹丕、曹叡、曹芳、曹髦、曹奂
2	蜀	42	2	刘备、刘禅
3	吴	58	4	孙权、孙亮、孙休、孙皓
4	西晋	52	4	司马炎、司马衷、司马炽、司马邺
5	汉（前赵）	25	4	刘渊、刘聪、刘粲、刘曜
6	成汉	43	4	李雄、李期、李寿、李势
7	前凉	59	7	张寔、张茂、张骏、张重华、张祚、张玄靓、张天锡
8	后赵	32	6	石勒、石弘、石虎、石遵、石鉴、石祗

① 贾后专政期间，用司马玮杀了杨峻及其家属党羽八千多人，并以擅杀大臣的名义杀了司马玮，贾后还杀了太子司马遹。赵王伦则以为太子报仇的名义起兵，杀了贾后及张华、裴頠等。接着是齐王冏杀了赵王伦和他的心腹孙秀，河间王颙与长沙王司马乂杀了齐王冏，河间王司马颙与成都王司马颖联合杀了长沙王司马乂，后来，河间王司马颙与成都王司马颖也分别为人所杀，晋惠帝也被毒死。

续表

序号	国名	存续年限	帝王在位数	姓名
9	冉魏	2	1	冉闵
10	前燕	33	3	慕容皝、慕容俊、慕容暉
11	代	38	1	拓跋什翼犍
12	前秦	44	7	苻洪、苻健、苻生、苻坚、苻丕、苻登、苻崇
13	后秦	33	3	姚萇、姚兴、姚泓
14	后燕	23	4	慕容垂、慕容宝、慕容盛、慕容熙
15	西燕	10	7	慕容泓、慕容冲、段随、慕容颢、慕容瑶、慕容忠、慕容永
16	西秦	46	4	乞伏国仁、乞伏乾归、乞伏炽磐、乞伏暮末
17	后凉	17	3	吕光、吕纂、吕隆
18	南凉	17	3	秃髮乌孤、秃髮利鹿孤、秃髮傉檀
19	南燕	12	2	慕容德、慕容超
20	西凉	21	3	李暠、李歆、李恂
21	夏	24	3	赫连勃勃、赫连昌、赫连定
22	北燕	29	3	高云、冯跋、冯弘
23	北凉	42	5	段业、沮渠蒙逊、沮渠牧犍、沮渠无讳、沮渠安周
24	东晋	103	11	司马睿、司马绍、司马衍、司马岳、司马聃、司马丕、司马奕、司马昱、司马曜、司马德宗、司马德文
25	北魏	148	14	拓跋珪、拓跋嗣、拓跋焘、拓跋余、拓跋濬、拓跋弘、元宏、元恪、元诩、元子攸、元晔、元恭、元朗、元修
26	宋	59	8	刘裕、刘义符、刘义隆、刘骏、刘子业、刘彧、刘昱、刘準
27	柔然	54	5	受罗部真可汗、伏木敦可汗、候其伏代库者可汗、佗汗可汗、豆罗伏跋豆伐可汗
28	南齐	23	7	萧道成、萧贇、萧昭业、萧昭文、萧鸾、萧宝卷、萧宝融
29	高昌	151	12	张孟明、麹嘉、麹坚、麹光、麹玄喜、麹□、麹宝茂、麹乾固、麹伯雅、麹□、麹文泰、麹智盛
30	梁	55	7	萧衍、萧纲、萧栋、萧纪、萧绎、萧渊明、萧方智
31	西魏	21	3	元宝炬、元钦、拓跋廓
32	东魏	16	1	元善见
33	北周	24	5	宇文觉、宇文毓、宇文邕、宇文赧、宇文阐
34	北齐	27	7	高洋、高殷、高演、高湛、高纬、高延宗、高恒
35	陈	32	5	陈霸先、陈蒨、陈伯宗、陈頊、陈叔宝
36	后梁	32	3	萧察、萧岿、萧琮

资料来源：参见方诗铭编著《中国历史纪年表》（修订本），第44~78页。同时参照万国鼎编，万斯年、陈梦家补订《中国历史纪年表》第88~89页内容进行存续时间的修订。

由表 0-2 我们可以知道, 36 个政权, 前后大约 370 年时间, 共有 176 位皇帝 (或当政者), 每位皇帝 (或当政者) 平均在位时间两年多一点, 这与正常王朝如汉代四百多年时间, 包括一些特殊的情况如王莽篡权等时期, 也只有二十多位皇帝相比, 真是天差地别。因此, 即使魏晋南北朝时礼制不变, 也无法像汉朝一样用三分之一的国力去安葬皇帝。实际上, 这也是当时基于社会现实而不得不对帝王的陵墓之制进行改革的重要原因。

这种不断争斗和政权更替, 给社会带来了深重的灾难。死亡和人口减少, 成为这一时期一个非常突出的问题。据梁方仲的《中国历代户口、田地、田赋统计》, 东汉桓帝永寿三年 (157) 时人口是 56486856 人,^①三国时, 虽然经过了一些时日的休养生息, 但从刘禅炎兴元年 (263) 时的 940000 人, 加上曹奂景元四年 (263) 时的 4432881 人和东吴的孙皓天纪四年 (280) 时的 2300000 人, 共计 7672881 人, 大致人口锐减 48813975 人, 只有东汉桓帝永寿三年时的 13.58%。到西晋太康元年, 虽然全国有 16163863 人, 但与东汉桓帝永寿三年时人口相比, 依然差 40322993 人, 只有前者的 28.62%。南朝与北朝时的情况也是如此, 南朝宋武帝大明八年 (464) 时, 人口 4685501 人, 到陈后主祯明八年 (589) 时只有 2000000 人; 北朝的周静帝大象年间 (579 ~ 580) 人口是 9009604 人。^②即使到隋炀帝大业五年 (609) 时, 也只有 46019956 人,^③只是东汉桓帝永寿三年时人口的 81.47%。可以肯定, 这当中锐减的大量人口是由战争和社会动荡造成的非正常死亡者。如永嘉五年 (311), 石勒率铁骑围追东海王司马越的军队, 于苦县宁平城 (今安徽鹿南郸城东) 大败晋兵, “从骑围而射之, 将士十余万人相践如山, 无一人得免者”。^④可知, 当时除了被射死的还有践踏而死者十多万, 没有人从这次交战中生还。同年五月, 刘聪攻陷洛阳, 晋怀帝被掳到平阳, “晋王公百官及百姓死者三万多人”。^⑤虽然没有区分王公百官与百姓有多少数字, 但伤亡非常惨重。石勒的继承者石虎也嗜杀成性, “降城陷垒, 不复断别善恶, 坑斩士女, 鲜有遗类”。^⑥于是, 他的部属或后继者也同样非常残暴。一次, 石宣代石虎行山川祈福之礼, 沿途“峻制严刑, 文武战栗, 士卒饥冻而死者万有余

① 梁方仲:《中国历代户口、田地、田赋统计》, 上海人民出版社, 1993, 第 4 页。

② 梁方仲:《中国历代户口、田地、田赋统计》, 第 38 页。

③ 梁方仲:《中国历代户口、田地、田赋统计》, 第 6 页。

④ 司马光编纂, 胡三省音注《资治通鉴》, 中州古籍出版社, 1991, 第 584 页。

⑤ 何兹全主编《中国通史》第 5 卷 (上), 第 194 页。

⑥ 《晋书》卷 106《石季龙载记上》, 见《二十四史》(简体字本), 中华书局, 2000, 第 1845 页。下引《二十四史》皆为同版书, 只注页码。

人”。^①石冲讨石遵失败，其时“战于平棘，冲师大败，获冲于元氏，赐死，坑其士卒三万余人”。^②战败了被赐死，甚至连士卒也不放过，一次性活埋了三万多人。

而民族矛盾有时也会导致大量的人员死亡。石闵不信任胡人，于是便对胡人大开杀戒。据史书记载：

闵知胡之不为己用也，班令内外赵人，斩一胡首送凤阳门者，文官进位三等，武职悉拜牙门。一日之中，斩首数万。闵躬率赵人诛诸胡羯，无贵贱男女少长皆斩之，死者二十余万，尸诸城外，悉为野犬豺狼所食。屯据四方者，所在承闵书诛之，于时高鼻多须至有滥死者半。^③

20多万胡人被杀，许多是无辜者，杀一个胡人文官就可以进位三等，而杀一个武官则被拜为牙门，因此一天之内就有数万人被杀。当时很多高鼻深目甚至多胡子的人都被当作胡人而被冤枉处死。

另外，石闵攻打自称为王的石祗，“司空石璞、尚书令徐机、车骑胡睦、侍中李琳、中书监卢谌、少府王郁、尚书刘钦、刘休等及诸将士死者十余万人”。^④一次军事行动失败致使大臣、将士十余万人死难。

由此我们可以确认，朝代更替频繁带来了战争和社会的动乱。有学者统计，魏晋南北朝时期“共发生较大规模的战争约500余次。除去农民战争之外，其他战争大体上可以分为三类：第一类是各派政治势力或割据政权之间的混战；第二类是一个政权内部统治阶级之间的战乱；第三类是各民族贵族之间的混战”。^⑤战争和社会的动乱带来了大量人口非正常死亡，这是魏晋南北朝时期整个社会人口锐减的主要原因，同时也造成了地区人口的迁移和不平衡。而战争和动乱中正常与非正常死亡的人员都须安葬，但这种安葬常常是事出特殊，这就带来了魏晋南北朝殡葬制度和礼俗的改变。死后不按礼制规定停尸于家的速葬或称渴葬、招魂葬、还乡葬、佛事超度等制度和礼俗都在魏晋南北朝时期出现，并形成一种有别于其他朝代的殡葬文化。

① 《晋书》卷107《石季龙载记下》，第1860页。

② 《晋书》卷107《石季龙载记下》，第1864页。

③ 《晋书》卷107《石季龙载记下》，第1866页。

④ 《晋书》卷107《石季龙载记下》，第1868页。

⑤ 朱大渭等：《魏晋南北朝社会生活史》，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5，第7页。

(二) 少数民族政权迭出

魏晋南北朝时期不仅政权更替频繁、社会动乱，而且少数民族政权频繁出现，建立自己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也是当时一个非常鲜明的特点。

我们看看十六国时的政权创建者就知道，当时各民族活跃于中原地区（见表0-3）。

表0-3 十六国创建人情况（附冉魏、西燕）

国名	创建者	所属民族
汉（前赵）	刘渊	匈奴
成汉	李特	巴氏
前凉	张寔	汉
后赵	石勒	羯
冉魏	冉闵	汉
前燕	慕容皝	鲜卑
前秦	苻洪	氐
后秦	姚苻	羌
后燕	慕容垂	鲜卑
西燕	慕容泓	鲜卑
西秦	乞伏国仁	鲜卑
后凉	吕光	氐
南凉	秃髮乌孤	鲜卑
南燕	慕容德	鲜卑
西凉	李暠	汉
夏	赫连勃勃	匈奴
北燕	冯跋	汉
北凉	沮渠蒙逊	匈奴

资料来源：参见方诗铭编著《中国历史纪年表》（修订本），“十六国兴亡表”，第62页。

所谓18个“国家”，包括冉魏、西燕，其中有14个是少数民族政权，包括匈奴、巴氏、羯、鲜卑、氐、羌等不同少数民族。建立政权最多的是鲜卑族，有6个；其次是匈奴和氐，各有3个；羯与羌各1个。在此前后建立的少数民族政权还有柔然、高昌、北魏、西魏、东魏、北周、北齐等。

1. 匈奴

汉（前赵）为刘渊建立。《晋书·刘元海载记》载，刘渊是匈奴族，名犯高祖庙讳，所以称字。^①关于刘渊及刘渊部族，载记中叙述得还是比较清楚的：

初，汉高祖以宗女为公主，以妻冒顿，约为兄弟，故其子孙遂冒姓刘氏。建武初^②，乌珠留若鞮单于子右奥鞬日逐王比自立为南单于，入居西河美稷，今离石左国城即单于所徙庭也。中平中，单于羌渠使子于扶罗将兵助汉，讨平黄巾。会羌渠为国人所杀，於扶罗以其众留汉，自立为单于。属董卓之乱，寇掠太原、河东，屯于河内。於扶罗死，弟呼厨泉立，以於扶罗子豹为左贤王，即元海之父也。魏武分其众为五部，以豹为左部帅，其余部帅皆以刘氏为之。太康中，改置都尉，左部居太原兹氏，右部居祁，南部居蒲子，北部居新兴，中部居大陵。刘氏虽分居五部，然皆居于晋阳汾涧之滨。^③

刘渊是匈奴单于之后，进入中原地区的北部之后自立为南单于，东汉后期，帮助汉朝剿灭黄巾军，从此留置于汉族地区。因为与汉朝联姻，所以改姓为刘。可以说，刘渊政权虽然是匈奴族所建，但数百年与汉族交往与一百多年居于汉族地区，大致已经汉化。他所建立的政权之所以叫汉，就是因为自称继承汉的衣钵。他还“尊刘禅为孝怀皇帝，立汉高祖以下三祖五宗神主而祭之”。^④他在建立政权时所下的诏书，也证明他是汉朝政权的继承者自居的。

昔我太祖高皇帝以神武应期，廓开大业。太宗孝文皇帝重以明德，升平汉道。世宗孝武皇帝拓土攘夷，地过唐日。中宗孝宣皇帝搜扬俊义，多士盈朝。是我祖宗道迈三王，功高五帝，故卜年倍于夏商，卜世过于姬氏。而元成多僻，哀平短祚，贼臣王莽，滔天篡逆。我世祖光武皇帝诞资圣武，恢复鸿基，祀汉配天，不失旧物，俾三光晦而复明，神器幽而复显。显宗孝明皇帝、肃宗孝章

① 《晋书》卷101《刘元海载记》，第1766页：“刘元海，新兴匈奴人，冒顿之后也。名犯高祖庙讳，故称其字焉。”

② 东汉光武帝刘秀年号，初年为公元25年。

③ 《晋书》卷101《刘元海载记》，第1766页。

④ 《晋书》卷101《刘元海载记》，第1769页。